

浙江传媒学院 2026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招生简章

根据浙江省教育考试院《浙江省 2026 年选拔高职高专毕业生进入本科学习实施细则》等文件精神，2026 年我校将开展选拔高职高专毕业生进入本科学习（以下简称“专升本”）的工作。

一、招生专业与招生计划

招生专业名称	招生计划数	招考类别	学制	学费 (元/年)	就读校区
影视摄影与制作 (电影摄影与制作)	60	艺术类	两年	58000	桐乡乌镇校区
产品设计	30	艺术类	两年	9000	桐乡乌镇校区

备注：

1. 各专业具体报考条件详见简章第二、三部分。
2. 学费如有变动，按 2026 年浙江省物价部门统一调整后的标准执行。

二、报考条件

1. 我省全日制高职高专应届毕业生；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3. 身体健康，各专业身体要求按教育部等三部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

三、对口高职高专专业

根据《浙江省专升本各类别所含专业对照表（2026年版）》和《2026年浙江省普通高校专升本招生计划》，公布我校招生专业对口的高职高专专业，详见下表：

招生专业名称	对口高职高专专业
影视摄影与制作 (电影摄影与制作)	高职高专阶段所学专业为建筑设计、建筑装饰工程技术、建筑室内设计、风景园林设计、建筑动画与模型制作、建筑动画技术、工业设计、家具设计与制造、包装策划与设计、动漫制作技术、数字媒体应用技术、数字媒体技术、艺术设计、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视觉传达设计、广告设计与制作、广告艺术设计、数字媒体艺术设计、产品艺术设计、室内艺术设计、展示艺术设计、环境艺术设计、雕刻艺术设计、包装艺术设计、工艺美术品设计、动漫设计、游戏设计、游戏艺术设计、人物形象设计、摄影与摄像艺术、美术、书画艺术、表演艺术、戏剧影视表演、舞台艺术设计与制作、广播影视节目制作、影视制片管理、影视编导、影视美术、影视多媒体技术、影视动画、音像技术、录音技术与艺术、摄影摄像技术、传播与策划的考生可报考
产品设计	高职高专阶段所学专业为建筑设计、建筑装饰工程技术、建筑室内设计、风景园林设计、建筑动画与模型制作、建筑动画技术、工业设计、家具设计与制造、鞋类设计与工艺、包装策划与设计、纺织品设计、针织技术与针织服装、服装设计与工艺、服装陈列与展示设计、动漫制作技术、数字媒体应用技术、数字媒体技术、会展策划与管理、艺术设计、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视觉传达设计、广告设计与制作、广告艺术设计、数字媒体艺术设计、产品艺术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室内艺术设计、展示艺术设计、环境艺术设计、雕刻艺术设计、包装艺术设计、工艺美术品设计、动漫设计、游戏设计、游戏艺术设计、人物形象设计、美容美体艺术、摄影与摄像艺术、美术、书画艺术、舞台艺术设计与制作、民族传统技艺、影视美术、影视多媒体技术、影视动画、摄影摄像技术、美术教育的考生可报考

四、报名与缴费

（一）网上报名

符合条件的考生须在2026年3月14日9时至18日17时内，登录浙江省教育考试院网站（www.zjzs.net）报名系统，按要求如实填写报名信息，上传本人照片。

（二）志愿填报

每个考生可填报8个志愿，每个志愿包括1所高校和1个专业。考生只能选择1个招考类别，具体类别根据考生高职高专阶段所学专业，按《浙江省专升本各类别所含专业对照表（2026年版）》确定，跨类别填报的志愿无效。考生填报前须认真查看拟报考高校的招生简章和招生要求，确保本人志愿填报符合要求、入学后能正常完成本科阶段学业。

（三）资格审核

相关高校于3月19日至21日期间对完成网上信息输入的本校考生进行网上资格审核；3月22日9时起，考生可登录报名系统查询审核结果。

（四）网上缴费

资格审核通过的考生，须于3月23日9时至24日17时登录报名系统，按照系统指引完成网上缴纳考试费。根据《关于普通高校专升本和“2+2”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浙价费〔2005〕17号）有关规定，收费标准为110元/人次。逾期未完成缴费的，视为放弃报名。

五、考试组织

(一) 考试科目

招生专业名称	考试科目
影视摄影与制作 (电影摄影与制作)	大学语文、英语
产品设计	大学语文、英语

(二) 各科分值

各科满分均为 150 分。

(三) 考试时间

2026 年 4 月 18 日，上午考大学语文（9:00—11:30），下午考英语（14:30—17:00）。

(四) 考试组织

考试由浙江省教育考试院统一组织管理，各设区市教育考试机构具体组织实施，考点设在设区市。考生于考前 1 周内登录报名系统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考前 1 天考生可自主前往考点了解考场安排。

(五) 命题评卷

由浙江省教育考试院统一组织。公布成绩时间为 5 月中旬。考生如对成绩有疑义，可按规定程序进行成绩核查申报。成绩核查限报 1 科，只查漏评、误评、积分及统分误差，不查评卷宽严。

六、招生录取

录取工作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实行“招生高校负责、

省教育考试院监督”的体制。

（一）划定最低控制线

评卷结束后，浙江省教育考试院根据各类别计划的一定比例，分别划定录取最低控制线。

（二）投档办法

按8个招考类别分别对考生总分进行排序，并从高分到低分按考生志愿（高校+专业）顺序检索，一旦出现符合投档条件的高校和专业，即投档到该高校该专业。投档比例原则上为1:1，同分情况下，文史、法学、教育、艺术类按大学语文成绩高低排序，排序仍相同的考生一并投档。

（三）高校录取

我校根据招生计划严格按省有关规定制定工作细则，综合评价、全面考核、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拟录取考生高职高专阶段就读的高校于2026年7月15日前审核确认拟录取考生高职高专毕业资格，并报浙江省教育厅职成教处复核，不能如期毕业者取消录取资格，招生高校按审核通过的名单办理录取手续，并寄发录取通知书。

如未完成招生计划，是否进行征求志愿，根据省教育考试院总体安排而定。

七、学籍管理

（一）报到注册

新生凭录取通知书和2026年7月15日前取得的高职高专毕业

证书原件报到注册，缺一不予报到。专升本学生为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学制两年。学费按升入学校同届学生收费标准执行。新生可凭录取通知书办理户籍迁移手续。新生报到未尽事宜，详见入学须知。

（二）学籍管理

学生入学后不允许转学、转专业。毕业时发全日制普通本科毕业证书，文凭表述为“在本校XX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的实际时间填写，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学士学位。

（三）入学资格复查

新生入学后，学校进行全面复查，对不符合报考条件、报到条件和录取标准以及弄虚作假、违纪舞弊者，取消其入学资格，并报省教育考试院备案。

八、其他事项

《浙江省2026年普通高校专升本选拔考试考生登记表》由考生所在高校打印存入考生档案并寄送至浙江传媒学院招生工作室办公室。

邮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白杨街道学源街998号（杭州钱塘校区）

邮 编：310018

九、报考咨询

咨询电话：0571-86832600 86832630

监督电话：0571-86832068

咨询邮箱：cuzzs@cuz.edu.cn

招生网址：<https://zsw.cuz.edu.cn>

浙江传媒学院招生办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一日